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创精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富创精密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富创、北京富创的生产经营需要，提升经营效益，南通富创拟申请项目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80,000万元；北京富创拟申请综合授信，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公司就南通富创、北京富创本次贷款事项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及相关担保条款以公司最终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南通富创

公司名称：南通富创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14日

注册地点：南通市通州区金新街道双福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郑广文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3D打印服务；增材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5 一季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资产总额	233,924.60	212,506.87
负债总额	141,083.60	121,298.33
净资产	92,841.00	91,208.54
营业收入	28,757.09	80,936.87
净利润	1,600.28	5,17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93.03	4,828.82

注：202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南通富创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北京富创

公司名称：北京富创精密半导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10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5号3号楼三层201-3

法定代表人：郑广文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增材制造；3D打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5 一季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资产总额	92,814.19	84,046.17
负债总额	87,317.86	75,179.52
净资产	5,496.33	8,866.65
营业收入	3,517.51	13,722.55
净利润	-3,406.73	-3,86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06.78	-3,999.81

注：202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北京富创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南通富创、北京富创及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但实际担保总额和担保范围将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和范围。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南通富创、北京富创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并支撑其业务快速发展。南通富创、北京富创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充分的控制权，可全面掌握其运营和管理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持续经营与稳定发展的需要，有利于降低贷款成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不包括本次担保）为 158,502.00 万元（担保总额是已获得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的总额度），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额为 44,949.67 万元，分别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和总资产的 34.55%、18.97%（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金额分别占经审计归母净资产和总资产的 9.80%、5.38%）。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欢

张欢

张明慧

张明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